2026年4月29日 星期三
制作:曹秉琛 电话:010-83251716 E—mail:zqrb9@zqrb.sina.net
证券日报

股票代码:601233 股票简称:桐昆股份 公告编号:2026-022

桐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桐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桐昆股份"或"公司")九届二十三次董事会会议以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2025年5月修订)》(上证发〔2025〕68号)的规定,将本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桐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201号),本公司由主承销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式,向浙江磊鑫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123,588,456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15.94元,共计募集资金1,969,999,988.64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不含税)7,075,459.39元后的募集资金为1,962,924,529.25元,已由主承销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1年9月14日汇入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上网发行费、招股说明书印刷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评估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1,154,328.73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1,961,770,200.52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1〕526号)。

(二)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发行名称	2021年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1年9月14日
本次报告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项 目	金 额
一、募集资金总额	1,969,999,988.64
其中:超募资金金额	
减:直接支付发行费用	8,229,788.12
二、募集资金净额	1,961,770,200.52
减:	
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1,390,518,973.25
本年度使用金额	358,914,425.16
加:	
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25,829,203.54
三、报告期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238,166,005.65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2025年5月修订)》(上证发〔2025〕68号)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桐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本公司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子公司浙江恒翔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翔新材料)、南通佳兴热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佳兴热电)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1年9月16日分别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桐乡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桐乡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桐乡支行共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2024年8月27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的议案》,2024年9月13日召开的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根据当前市场需求情况及公司经营需要,公司将2021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中的"年产15万吨表面活性剂、20万吨纺织专用助剂建设项目"的剩余募集资金变更为用于实施"浙江恒翔新材料有限公司二期年产20万吨高端界面剂项目"。2024年10月12日,由于募投项目部分变更,公司及募投项目实施主体恒翔新材料、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桐乡支行、保荐机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重新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 募集资金存储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子公司恒翔新材料、佳兴热电本次募集资金有3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发行名称		2021年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1年9月14日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期末余额	账户状态
本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桐乡支行	1204075029000059948	44,043,053.33	使用中
恒翔新材料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桐乡支行	33050163722700002651	33.02	使用中
佳兴热电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桐乡支行	573901409810805	14,210,263.35	使用中
合 计			58,253,349.70	

[注]与期末募集资金余额差异179,912,655.95元,其中(1)根据2025年8月27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可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35,000万元人民币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安全性、流动性良好的银行理财产品。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转出暂时闲置资金18,000.00万元购买结构性存款,尚在认购期。(2)未支付的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外部费用87,344.05元。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1。

2.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3.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二)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1. 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审核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发行名称		2021年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1年9月14日		
计划进行现金管理的金额	计划进行现金管理的方式	计划起始日期	计划截止日期	董事会审议通过日期
35,000	购买理财产品	2025/8/29	2026/8/29	2025/8/27

2. 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明细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发行名称			2021年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1年9月14日						
委托方	受托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购买金额	起始日期	截止日期	归还日期	尚未归还金额	预计年化收益率	利息金额
桐昆股份	兴业银行	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30,000.00	2025/1/3	2025/1/24	2025/1/24		2.250%	38.84
桐昆股份	兴业银行	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25,000.00	2025/2/6	2025/2/25	2025/2/25		2.150%	27.98
桐昆股份	兴业银行	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23,000.00	2025/3/4	2025/3/27	2025/3/27		2.150%	31.16
桐昆股份	兴业银行	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23,000.00	2025/4/1	2025/4/28	2025/4/28		2.150%	36.58
桐昆股份	兴业银行	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7,000.00	2025/4/1	2025/4/28	2025/4/28		2.450%	12.69
桐昆股份	兴业银行	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40,000.00	2025/5/6	2025/5/28	2025/5/28		2.450%	59.07
桐昆股份	兴业银行	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35,000.00	2025/6/3	2025/6/27	2025/6/27		1.900%	43.73
桐昆股份	兴业银行	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32,000.00	2025/7/1	2025/7/28	2025/7/28		1.900%	44.98
桐昆股份	兴业银行	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30,000.00	2025/8/1	2025/8/28	2025/8/28		1.750%	38.84
桐昆股份	兴业银行	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25,000.00	2025/9/1	2025/9/26	2025/9/26		1.750%	29.97
桐昆股份	兴业银行	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25,000.00	2025/10/9	2025/10/28	2025/10/28		1.800%	23.42
桐昆股份	兴业银行	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23,000.00	2025/11/3	2025/11/28	2025/11/28		1.800%	28.36
桐昆股份	兴业银行	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20,000.00	2025/12/1	2025/12/29	2025/12/29		1.810%	27.77

根据2024年8月27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可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60,000万元人民币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安全性、流动性良好的银行理财产品,期限不超过12个月,在额度范围内可以滚动使用;根据2025年8月27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可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35,000万元人民币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有效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在额度范围内可以滚动使用。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由于目前下游长丝市场景气不高,各家厂商扩产较为谨慎,油剂需求面临的不确定性相对较大,投资建成的纺织助剂产能已基本满足目前市场需求。而表面活性剂使用更为灵活,下游市场更为广阔,目前需求较好。因此,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优化资金和资源配置,公司使用原募投项目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人民币32,008.92万元用于投资建设新项目"浙江恒翔新材料有限公司二期年产20万吨高端界面剂项目",实施主体仍为恒翔新材料。

(一)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详见本报告附件2。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后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六、保荐人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国信证券认为: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使用与存放情况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法规和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实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

七、会计师对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鉴证意见

会计师认为:桐昆股份公司管理层编制的2025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2025年5月修订)》(上证发〔2025〕68号)的规定,如实反映了桐昆股份公司募集资金2025年度实际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

桐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4月29日

附件: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附件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5年度

编制单位:桐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发行名称	2021年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日期	2021年9月14日												
募集资金总额	196,177.02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5,891.44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74,943.3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32,008.9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16.32%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募投项目性质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注2]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江苏省洋口港经济开发区热电联产扩建项目	生产建设	否	140,000.00	140,000.00	140,000.00	6,981.39	117,902.00	-22,098.00	84.22	[注3]	907.81[注4]	否	否
年产15万吨表面活性剂、20万吨纺织专用助剂建设项目	生产建设	是	57,000.00	25,026.52	25,026.52		25,026.52		100.00	[注5]	3,859.35[注6]	是	是
浙江恒翔新材料有限公司二期年产20万吨高端界面剂项目[注1]	生产建设	是		32,008.92	32,008.92	28,910.05	32,014.82	5.90	100.00	2026年9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 计	—	—	197,000.00	197,035.44	197,035.44	35,891.44	174,943.34	-22,092.10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2024年度,鉴于目前下游长丝市场景气不高,各家厂商扩产较为谨慎,油剂需求面临的不确定性相对较大,投资建成的纺织助剂产能已基本满足目前市场需求。而表面活性剂使用更为灵活,下游市场更为广阔,目前需求较好。因此,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优化资金和资源配置,公司使用原募投项目"年产15万吨表面活性剂、20万吨纺织专用助剂建设项目"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于投资建设新项目"浙江恒翔新材料有限公司二期年产20万吨高端界面剂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二)之说明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募集资金结余23,816.60万元,尚未使用完毕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1]根据2024年9月13日召开的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将原募投项目"年产15万吨表面活性剂、20万吨纺织专用助剂建设项目"的剩余募集资金全部用于投资建设"浙江恒翔新材料有限公司二期年产20万吨高端界面剂项目",截至2024年9月13日,原募投项目累计投入募集资金25,026.52万元,作为原募投项目的调整后投资总额;调整后投资总额197,035.44万元较原投资总额197,000.00万元大,主要系公司拟将募集资金利息收入净额投入募投项目导致

[注2]实现的效益按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募集资金投入部分占该项目预算投资总额的比例以及实际生产时间计算

[注3]该项目总计7台锅炉生产线,2021年12月其中1台锅炉投入使用,2022年8月2台锅炉投入使用,2023年6月、10月各有2台锅炉投入使用,2023年已全部达到可使用状态,设备采购和工程建设进度款尚未支付完毕

[注4]2023年公司项目已全部达到可使用状态,根据可研报告,2025年可研目标效益为5,228.00万元,按照资金投入比例募集资金本期实际效益为907.81万元

[注5]年产15万吨表面活性剂、20万吨纺织专用助剂建设项目于2021年9月共计6套纺丝油剂活性剂生产线达到可使用状态并投入使用,剩余6套纺丝油剂活性剂生产线于2022年2月达到可使用状态并投入使用,20套纺丝油剂生产线其中2条已于2022年2月投产,5套于2022年12月投产,设备采购和工程建设进度款尚未支付完毕,公司将使用自有资金按合同约定的进度支付给相关供应商

[注6]年产15万吨表面活性剂、20万吨纺织专用助剂建设项目于2022年2月共计12套活性剂生产线已全部达到可使用状态并投入使用,2套纺丝油剂生产线于2022年2月达到可使用状态并投入使用,5套于2022年12月达到可使用状态并投入使用,该项目效益为正常生产年24,297.93万元,投产第二年产能达到100.00%,折合效益应为24,297.93万元,按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募集资金投入部分占该项目预算投资总额的比例计算预计效益为1,844.69万元,按照资金投入比例募集资金本期实际效益为3,859.35万元

附件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2025年度

编制单位:桐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发行名称	2021年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日期	2021年9月14日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募投项目性质	实施主体	实施地点	变更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资金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具体到年月)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董事会审议通过时间	股东会审议通过时间
浙江恒翔新材料有限公司二期年产20万吨高端界面剂项目	年产15万吨表面活性剂、20万吨纺织专用助剂建设项目	生产建设	恒翔新材料	海盐	32,008.92	32,008.92	28,910.05	32,014.82	100.00	2026年9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024/8/27	2024/9/13
合 计					32,008.92	32,008.92	28,910.05	32,014.82	–	–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募投项目)	2024年8月27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的议案》,2024年9月13日召开的桐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根据当前市场需求情况及公司经营需要,桐昆股份公司将2021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中的"年产15万吨表面活性剂、20万吨纺织专用助剂建设项目"的剩余募集资金变更为用于实施"浙江恒翔新材料有限公司二期年产20万吨高端界面剂项目"。公司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公开披露《桐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8)。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股票代码:601233 股票简称:桐昆股份 公告编号:2026-031

桐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评估报告暨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为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及中央金融工作会议精神,持续落实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意见》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开展沪市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的倡议》要求,桐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桐昆股份")在总结评估2025年度行动方案执行情况的基础上,结合公司"十五五"战略目标,特制定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本方案旨在通过聚焦主业、强化创新、优化治理、提升价值创造能力,切实保护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增强资本市场对公司内在价值的认可,为促进资本市场健康稳定发展贡献力量。

公司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评估报告暨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议案》,对2025年度行动方案实施情况进行评估,并明确2026年度行动方案。

公司将以"提质"为核心优化资产质量,以"增效"为手段提升运营效率,以"重回报"为落脚点强化股东价值,具体内容如下:

一、2025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实施情况评估

(一)聚焦主业提质增效,经营业绩稳步向好

公司专注民用涤纶长丝及上游PTA、乙二醇等核心主业,构建"PTA—聚酯—涤纶长丝"全产业链优势,产品覆盖POY、FDY、DTY、复合丝、ITY、中强丝六大系列千余个品种,行业龙头地位稳固,被誉为"涤纶长丝企业中的沃尔玛"。

2025年,面对行业周期波动与市场竞争压力,公司坚持精益运营、降本增效、深耕主业,经营业绩实现稳健增长。公司2025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0.33亿元,同比增长69.13%;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净利润15.91亿元,同比增长70.31%。公司持续优化产能布局与产品结构,提升装置"安稳长满优"运行水平,强化产销协同与全球渠道拓展,核心盈利能力与抗风险能力持续增强。

(二)激活创新驱动引擎,培育新质生产力

公司坚持创新驱动发展战略,聚焦高性能纤维、生物基材料、绿色低碳工艺等关键领域,加大研发投入与技术攻关,推动创新成果产业化落地。2025年,公司持续加码科技创新,发行多期科技创新债券,强化产学研协同合作,在生物基涤纶、无锑催化剂、差异化功能性纤维等领域取得技术突破,专利储备与自主可控能力稳步提升。同时,推进智能制造与数字化转型,优化生产流程与运营效率,以技术创新赋能主业升级,加快培育化纤行业新质生产力。

(三)完善公司治理体系,提升规范运作水平

公司严格遵循《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监管要求,持续优化公司治理,健全内部控制与风险防控体系,修订完善《公司章程》及配套制度,形成权责清晰、制衡有效、运作规范的治理机制。强化独立董事履职保障,充分发挥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专业支撑作用;加强"关键少数"合规培训与责任担当,提升规范运作意识与履职能力,保障公司决策科学、运营高效、合规稳健,为高质量发展筑牢治理根基。

(四)强化股东回报机制,共享高质量发展红利

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合理回报,在兼顾可持续发展前提下,保持利润分配连续性、稳定性、可持续性,严格执行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现金分红:2025年实施2024年度利润分配,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00元(含税),以真金白银回报股东。公司严格遵守《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4—2026年)》,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年均可分配利润的30%,切实提升投资者获得感。

大股东增持: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坚定信心及中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为增强投资者对公司的投资信心,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大股东一致行动人浙江磊鑫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在前次增持公司股份计划完成后,于2025年4月再次实施增持计划,并于2025年11月完成增持计划: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合计增持公司股份25,216,70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5%,累计增持金额为27,866.24万元(不含交易费用),有效传递公司价值被低估的信号,增强市场信心。

(五)深化投关互动管理,精准传递公司价值

公司秉持以投资者需求为导向,构建多渠道、常态化、高质量投资者沟通机制。通过业绩说明会、机构调研、投资者热线、上证E互动等平台,及时、公平、准确披露经营信息,解读行业趋势、战略布局与经营成果,积极回应投资者关切,增进市场对公司内在价值的认知与认同,打造透明、高效、互信的资本市场形象。

(六)践行ESG绿色发展,履行社会责任担当

公司坚守绿色、循环、低碳发展理念,打造"可利用、可再生、可循环"绿色产业链,紧盯"双碳"目标推进节能降耗与绿色工艺创新,优化能源结构与生产方式。连续多年发布社会责任报告,统筹经济效益、环境效益与社会效益,保障员工权益、深化产业链协同、积极参与公益事业,以负责任发展践行上市公司使命,ESG管理水平与可持续发展能力持续提升。

二、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方案

2026年,公司将锚定高质量发展核心目标,围绕提质、增效、重回报三大主线,聚焦主业、强化创新、优化治理、稳定回报、深化沟通、绿色低碳,全面提升核心竞争力、盈利能力与投资价值,切实保障全体股东利益。

(一)聚焦主业深耕细作,全面提升经营质量

巩固全产业链优势:持续深耕民用涤纶长丝核心主业,优化PTA、聚酯、长丝产能布局与产品结构,提升高端化、差异化产品占比,强化成本领先与规模优势,巩固行业龙头地位。

推进精益高效运营:围绕品质、成本、快速响应核心,保障装置高效稳定运行,深化节能降耗、精益管理与数字化赋能,提升资产运营效率与盈利水平。

拓展全球市场空间:坚持国内国际双轮驱动,优化线上线下渠道融合与全球贸易体系,深耕核心市场、拓展新兴市场,提升市场占有率与品牌影响力。

强化风险防控能力:统筹原材料价格、市场需求、汇率波动等风险,完善风控体系,稳健经营、审慎投资,保障经营业绩持续稳健增长。

(二)强化创新驱动引领,加快培育新质生产力

加大研发创新投入:聚焦生物基纤维、高性能纤维、绿色低碳技术、高端差异化产品等方向,持续提升研发强度,完善研发激励机制,激发创新活力。

加速科技成果转化:深化产学研协同创新,推动关键技术攻关与产业化应用,形成技术壁垒与产品优势,以创新驱动产业升级。

推进数智化转型:加快智能制造、大数据、人工智能与主业深度融合,优化生产、营销、管理全流程,提升运营效率与精细化管理水平。

(三)健全现代治理体系,筑牢规范运作基石

优化治理结构:严格遵循最新法律法规与监管要求,持续完善公司治理机制,规范"两会一层"运作,强化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职能,提升决策科学性与有效性。

强化独立董事履职:健全独立董事信息获取、沟通汇报与参与决策机制,保障独立董事独立、专业、充分履职,维护中小股东合法权益。

压实"关键少数"责任:完善董事、高管绩效考核与薪酬管理制度,加强合规培训与能力建设,强化责任担当与合规意识,保障公司长期稳健运营。

完善内控合规体系:健全内控与风险防控机制,强化制度执行与监督,提升合规管理水平,防范经营、财务、法律等各类风险。

(四)完善股东回报机制,增强投资者获得感

稳定现金分红:严格执行中长期股东回报规划,保持分红政策连续性、稳定性与可预期性,在盈利及现金流状况良好前提下,合理提高分红比例与分红频次,切实提升股东回报。

优化股份回购:结合公司股价、经营情况与发展规划,科学运用股份回购、注销等工具,维护公司价值与股东权益,传递长期发展信心。

统筹发展与回报:平衡经营投入、业绩增长与股东回报,构建长期、稳定、可持续的股东价值回报机制,让投资者充分共享公司发展成果。

(五)深化投关价值传播,提升市场认同度

提升信息披露质量:严格遵守信息披露规则,确保披露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突出核心经营、战略规划、股东回报等关键信息,增强披露针对性与有效性。

创新投关沟通方式:常态化举办业绩说明会、机构调研、线上交流等活动,拓展沟通渠道、丰富沟通形式,及时回应市场关切,精准传递公司内在价值。

推动价值合理回归:加强与资本市场各方沟通,促进公司市场价值与内在价值相匹配,提升投资者对公司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同,树立优质上市公司品牌形象。

(六)践行ESG可持续发展,彰显责任担当

深化绿色低碳转型:持续推进节能降碳、清洁生产、循环利用,优化绿色制造体系,助力"双碳"目标实现,提升环境绩效。

积极履行社会责任:保障员工合法权益、深化产业链协同发展、参与社会公益事业,实现经济效益与社会价值协同增长。

提升ESG管理水平:健全ESG治理架构与信息披露机制,持续优化ESG评级表现,打造负责任、有韧性的行业龙头上市公司形象。

三、风险提示

本方案所述2025年度评估情况及2026年度行动计划,基于当前行业环境、宏观政策、公司经营实际制定,相关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未来可能面临宏观经济波动、行业周期变化、市场竞争加剧、原材料价格波动、政策调整等不确定性风险。公司将密切关注形势变化,积极应对各类风险,扎实推进方案落地实施,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桐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9日

公司代码:601233 公司简称:桐昆股份

桐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桐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桐昆股份")母公司2025年度实现净利润106,397.03万元。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母公司累计提取的法定盈余公积已达到注册资本的50%,故本年度不再计提其余的法定盈余公积。母公司2025年可供分配利润总计为1,103,670.81万元。

2025年利润分配方案为: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12元(含税)。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总股本2,379,001,490股,公司参与此次分红的股本数为2,379,001,490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285,480,178.80元(含税)。本年度不送红股,也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此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截至报告期末,母公司存在未弥补亏损的相关情况及其对公司分红等事项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桐昆股份	601233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费妙奇	宋海荣
联系地址	浙江省桐乡市梧桐街道凤凰湖大道518号	浙江省桐乡市梧桐街道凤凰湖大道518号
电话	0573-88180909	0573-88182269
传真	0573-88187790	0573-88187776
电子信箱	fmq@zjtkgf.com	freedomshr@126.com

2、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一)主要业务情况概述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从事各类民用涤纶长丝的生产、销售,以及涤纶长丝主要原料PTA(精对苯二甲酸)和MEG(乙二醇)的生产。公司的主要产品为各类民用涤纶长丝,包括涤纶POY、涤纶FDY、涤纶DTY、涤纶复合丝、ITY、中强丝六大系列一千多个品种,覆盖了涤纶长丝产品的全系列,在行业中有"涤纶长丝企业中的沃尔玛"之称。

公司产品主要用于服装面料、家纺产品的制造,以及小部分用于产业用(如缆绳、汽车用篷布、箱包布等)。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具备1000万吨原油加工权益量、1020万吨PTA、60万吨MEG、1460万吨聚合、1510万吨涤纶长丝年生产加工能力。

(二)公司经营模式

公司主要的经营模式为:通过购买PX(对二甲苯)生产PTA(精对苯二甲酸);通过购买天然气(或煤)生产MEG(乙二醇);并将自产和部分外购的PTA与MEG等作为主要生产原料,经过一系列的化工、化学反应,生产出各类合格的涤纶长丝产品进行市场销售,从而实现赚取加工费的过程。

1、采购模式

公司根据生产开工负荷安排采购计划,采用长约采购保障和临时现货采购调剂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主要原料的采购。公司的主要原料为PX、PTA、MEG、天然气、醋酸和切片等,其价格变化与原油价格的相关性比较大,公司建立健全了采购业务流程,并基于对宏观经济及市场行情的判断,根据供应商的报价、结算交割模式等因素,凭借自身的规模优势,与供应商开展业务合作,保障原料的供应和原材料采购成本的控制,规避价格波动的风险。

2、生产模式

涤纶长丝--公司主要采用大容量熔体直纺技术和切片熔融纺技术生产功能性差别化涤纶长丝产品。大容量熔体直纺技术以PTA、EG为原料,经过聚合、纺丝工艺生产涤纶长丝,具有"大容量、高配置、高品质、柔性化、功能差别化、低能耗、低排放、短流程、低成本"等特点;切片熔融纺技术以切片为原料,经过干燥和再熔融生产高品质、高性能、高附加值纤维,具有"生产品种丰富、灵活性大、混炼均匀"等特点。

PTA--嘉兴石化、嘉通能源PTA项目引进了国际上先进成熟、稳定可靠的KTS科氏技术(原英威达)工艺,从能耗、物耗,运行成本、投资成本,都有较强的竞争力。特别是嘉通能源项目选择的是KTS科氏技术(原英威达)优化后的P8++工艺技术,在原辅料单耗、单位能耗和单位产品排污量等方面有了较大幅度的降低,超低压蒸汽回收技术每小时发电量在17万度左右,除满足主装置及8套聚酯正常用电外,还有多余电力可供全厂公用工程设施用电,再将多余电能并网上网,实现资源循环绿色利用。

MEG--中昆公司以天然气为生产原料,两步法生产乙二醇以及配套大型空分等现代先进化工生产工艺,年产120万吨(目前投产60万吨)乙二醇以及5.5万吨碳酸二甲酯等其他副产品。配套集中供热及背压式余热利用项目,为园区的化工企业提供优质热力供应;通过建设200MW(兆瓦)源网荷储一体化项目,配套建设装机容量为20万千瓦光伏,同步建设2万千瓦/4万千瓦时储能,实现了绿电自发自用和绿色低碳发展。

3、销售模式

公司生产的PTA和MEG基本自用,缺口部分向市场采购。公司的涤纶长丝在国内市场销售基本采用库存销售的模式,根据市场行情以每日报价进行结算,实行款到发货的原则;外销方面,采用接受订单,并以信用证或TT结算方式,以收到部分或全部预定款项后发货。

(三)行业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涤纶长丝行业整体延续逐步复苏态势。2025年尽管行业产能有所释放、供给端稳步增长,但下游市场需求同步持续回暖,行业景气度逐步修复。在此背景下,公司涤纶长丝业务经营质效稳步提升,产品销售毛利率与净利润率较上年均实现明显改善,盈利水平得到有效修复。

3、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5年	202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年
		调整后	调整前		
总资产	113,522,661,136.99	104,386,188,353.96	104,386,157,629.25	8.75	102,446,113,224.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8,324,753,281.36	36,540,737,297.78	36,540,706,573.07	4.88	35,470,401,672.62
营业收入	93,891,484,857.60	101,306,830,339.50	101,306,830,339.50	-7.32	82,639,848,536.91
利润总额	2,096,754,465.87	955,938,382.54	955,938,968.77	119.34	624,272,344.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32,802,043.01	1,201,903,031.03	1,201,903,617.26	69.13	797,038,985.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591,113,494.58	934,259,504.00	934,260,090.23	70.31	454,864,600.6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22,513,451.64	8,780,495,238.56	8,780,495,824.79	-26.85	3,121,347,781.1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43	3.34	3.34	增加2.09个百分点	2.2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86	0.51	0.51	68.63	0.3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86	0.51	0.51	68.63	0.34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19,419,946,618.44	24,737,982,704.73	23,239,353,425.59	26,494,202,108.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10,998,173.92	485,505,022.78	452,124,068.28	484,174,778.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600,015,386.13	453,978,279.94	249,370,383.80	287,749,444.7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91,042,928.19	5,090,761,982.16	2,257,126,467.02	4,465,667,930.65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股东情况

4.1 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48,839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53,585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桐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0	464,908,884	19.33	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嘉兴盛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0	225,207,402	9.36	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浙江磊鑫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5,216,708	172,920,181	7.19	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陈士良	0	106,647,464	4.43	0	无		境内自然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1,139,067	46,478,794	1.93	0	无		其他
杭州博海汇金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博海汇金增盈36号证券私募投资基金	-4,721,076	29,000,000	1.21	0	无		其他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05L—CT001沪	-10,195,831	28,037,103	1.17	0	无		其他
全国社保基金四一八组合	27,456,284	27,971,084	1.16	0	无		其他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318,961	21,314,018	0.89	0	无		其他
桐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0	21,225,873	0.88	0	无		其他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桐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的控股股东,桐昆控股持有浙江磊鑫实业股份有限公司94.19%的股份,陈士良先生为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同时持有桐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66.7%的股份,持有浙江磊鑫实业股份有限公司3.96%的股份,陈士良先生同时担任浙江磊鑫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和嘉兴盛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的董事。上述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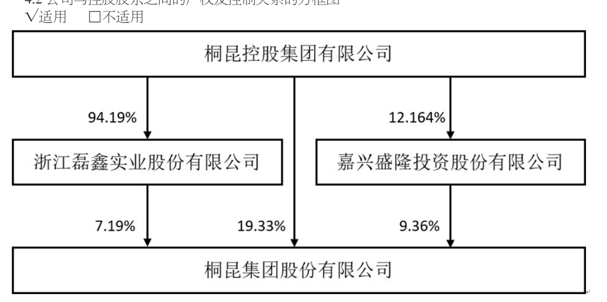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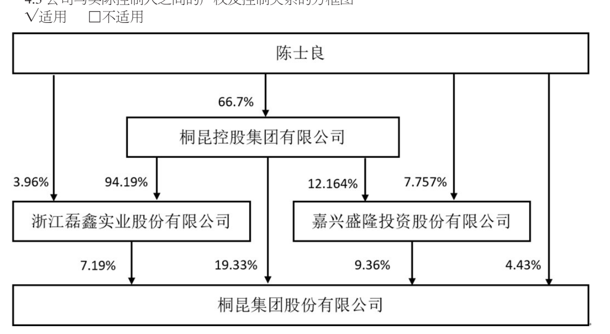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1 公司所有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桐昆股份2024年度第六期超短期融资券	24桐昆SCP006(科创票据)	012481334	2025-01-13	0.00	2.23
桐昆股份2024年度第八期超短期融资券	24桐昆SCP008(科创票据)	012482026	2025-03-21	0.00	2.06
桐昆股份2024年度第九期超短期融资券	24桐昆SCP009(科创票据)	012482203	2025-04-15	0.00	1.96
桐昆股份2024年度第十一期超短期融资券	24桐昆SCP011(科创票据)	012482363	2025-04-30	0.00	2.01
桐昆股份2024年度第十二期超短期融资券	24桐昆SCP012(科创票据)	012483090	2025-06-16	0.00	2.14
桐昆股份2025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	25桐昆SCP001(科创票据)	012580016	2025-09-30	0.00	1.95
桐昆股份2025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	25桐昆SCP002(科创票据)	012580960	2026-01-16	507,017,534.59	2.02
桐昆股份2025年度第三期科技创新债券	25桐昆SCP003(科创债)	012581164	2026-02-04	505,646,925.96	1.84
桐昆股份2025年度第四期科技创新债券	25桐昆SCP004(科创债)	012581336	2026-03-09	504,941,155.45	1.80
桐昆股份2025年度第五期科技创新债券	25桐昆SCP005(科创债)	012581469	2025-12-23	0.00	1.79
桐昆股份2025年度第六期科技创新债券	25桐昆SCP006(科创债)	012581687	2026-04-10	503,957,952.93	1.75
桐昆股份2025年度第八期科技创新债券	25桐昆SCP008(科创债)	012582189	2026-05-29	502,716,479.72	1.84
桐昆股份2024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24桐昆MTN001(科创票据)	102481564	2026-04-17	203,787,672.12	2.70
桐昆股份2025年度第七期科技创新债券	25桐昆MTN007(科创债)	102583051	2028-07-24	302,488,883.72	1.99

5.2 报告期内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

债券名称	付息兑付情况的说明
2024年度第六期超短期融资券	到期正常付息兑付
2024年度第八期超短期融资券	到期正常付息兑付
2024年度第九期超短期融资券	到期正常付息兑付
2024年度第十一期超短期融资券	到期正常付息兑付
2024年度第十二期超短期融资券	到期正常付息兑付
2025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	到期正常付息兑付
桐昆股份2025年度第五期科技创新债券	到期正常付息兑付

5.3 报告期内信用评级机构对公司或债券作出的信用评级结果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4 公司近2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指标	2025年	2024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资产负债率(%)	65.77	64.57	1.8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1,591,113,494.58	934,259,504.00	70.31
EBITDA全部债务比	0.11	0.11	
利息保障倍数	2.74	1.61	70.19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938.91亿元,同比2024年下降7.32%,实现利润总额209,675.45万元,同比2024年上升119.34%;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03,280.20万元,同比2024年上升69.13%,实现基本每股收益0.86元,与2024年相比上升68.63%。截止到2025年底,公司总资产1,135.23亿元,同比增长8.75%;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383.25亿元,同比增加4.88%。

2、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股票代码:601233 股票简称:桐昆股份 公告编号:2026-024

桐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之间 2026年度 预计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桐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的下属子(孙)公司,不含公司的关联人。被担保方详见本公告"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本次预计担保金额:本次预计担保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135亿元(含等值外币),公司为子(孙)公司担保额、子(孙)公司为公司担保额以及子(孙)公司之间担保额合并计算。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亿元人民币)	0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亿元人民币)	493.93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127.11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担保金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 ■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总额(含本次)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30% ■本次预计担保中存在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单位提供担保的情况
其他风险提示(如有)	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1、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因2026年生产经营及发展需要,预计2026年公司将为子(孙)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不超过2,135亿元人民币(含等值外币),公司为子(孙)公司担保额、子(孙)公司为公司担保额以及子(孙)公司之间担保额合并计算。

2、关于上述担保事项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3、2026年度预计担保及担保余额

根据本公司及子公司2026年经营计划及其信用条件,公司为子(孙)公司、子(孙)公司为公司及子(孙)公司之间互相提供银行等金融机构融资、债务担保等担保事项,具体担保额度及实际担保余额详见下表:

担保人	被担保人	2026年预计最高担保额(亿元人民币)	截至公告日实际担保余额(亿元人民币)
公司对控股子公司、子公司对公司、子公司之间的担保			
(一)被担保方资产负债率超过70%			
本公司	桐昆集团浙江恒盛化纤有限公司	24	6.34
本公司	桐昆集团浙江恒通化纤有限公司	53	26.81
本公司	江苏嘉通能源有限公司	214	74.55
本公司	桐昆集团浙江恒超化纤有限公司	111	50.42
本公司	江苏桐昆恒阳化纤有限公司	158	56.64
本公司	新疆嘉恒热电有限公司	25	2.85
本公司	安徽佑顺新材料有限公司	78	12.28
本公司	新疆中昆新材料有限公司	340	28.16
本公司	浙江嘉浦热电有限公司	20	1.59
本公司	METAROC PTE.LTD.	30	1.63
桐乡市中洲化纤有限责任公司	桐昆集团浙江恒盛化纤有限公司	1	0.00
(二)被担保方资产负债率未超过70%			
本公司	嘉兴石化有限公司	117	53.62
本公司	江苏嘉恒纺织有限公司	10	0.00
本公司	浙江恒优化纤有限公司	100	31.77
本公司	桐昆集团浙江恒腾差别化纤维有限公司	92	47.58
本公司	宿迁桐昆旭阳热电有限公司	16	0.42
本公司	江苏桐昆恒欣新材料有限公司	24	8.45
本公司	新疆宇欣新材料有限公司	63	10.30
本公司	阿拉尔市聚纺城新能源有限公司	13	0.57
本公司	福建恒海新材料有限公司	50	11.64
本公司	新疆中昆新能源有限公司	16	0.00
本公司	新疆中昆热电有限公司	10	0.00
本公司	桐乡市恒源化工有限公司	5	0.20
本公司	桐乡市恒隆化工有限公司	16	2.58
本公司	浙江恒翔新材料有限公司	42	3.68
本公司	浙江恒弘新材料有限公司	13	0.45
本公司	广西桐昆石化有限公司	64	0.48
本公司	鹏裕贸易有限公司	40	7.49
本公司	桐乡市恒基差别化纤维有限公司	3	0.61
本公司	浙江恒通新材料有限公司	93	0.14
本公司	浙江嘉桐热电有限公司	4	0.00
本公司	新疆宇昊石化有限公司	25	0.00
本公司	新疆中知综合能源有限公司	100	11.73
桐昆集团浙江恒盛化纤有限公司	本公司	40	14.42
桐昆集团浙江恒通化纤有限公司	本公司	30	3.90
嘉兴石化有限公司	本公司	49	14.54
桐昆集团浙江恒腾差别化纤维有限公司	本公司	40	8.10
桐乡市恒基差别化纤维有限公司	嘉兴石化有限公司	6	0.00
合计		2,135	493.93

(1)在上述额度内,各公司可根据实际资金需求向银行等金融机构贷款或提供债务担保。涉及银行等金融机构融资担保的实际担保金额、种类、期限等以具体合同为准。

(2)上述担保有效期为自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6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

(3)公司可在预计担保总额范围内根据公司及下属子(孙)公司(包括但不限于上表所列示下属子(孙)公司、已设立的及将来新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其他下属子(孙)公司(下同))经营情况内部调剂使用。在预计担保总额未突破的前提下,资产负债率未超过70%的下属子(孙)公司可以从其他公司担保额度中调剂使用,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下属子(孙)公司只能从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公司担保额度中调剂使用。

(4)在上述额度内,授权公司董事长及财务管理部门具体办理担保事宜,授权期限同担保额度有效期。

(5)截至公告日,各公司担保余额均未超出前期预计额度。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被担保人基本情况及关联关系:

被担保人除本公司外,均为本公司下属子(孙)公司,具体如下:

被担保人类型	被担保人名称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人	桐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	–	91330000146846252J
法人	桐昆集团浙江恒盛化纤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桐昆股份100%	91330483725262462P
法人	桐昆集团浙江恒通化纤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桐昆股份100%	91330000674773405K
法人	嘉兴石化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桐昆股份100%	913304005505149467
法人	江苏嘉通能源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桐昆股份77.5%、恒腾22.5%	91320623MA1Y0L0669
法人	江苏嘉恒纺织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嘉通能源100%	91320623MA2507KYXW
法人	浙江恒优化纤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桐昆股份59.09%、嘉兴石化40.91%	91330400MA2B8AHD6B
法人	桐昆集团浙江恒腾差别化纤维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桐昆股份97.03%、恒隆国际2.97%	91330000594393699J
法人	桐昆集团浙江恒超化纤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桐昆股份100%	91330400MA2B85HP0Y
法人	江苏桐昆恒阳化纤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桐昆股份100%	91321322MA23QFEN3L
法人	宿迁桐昆旭阳热电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恒阳化纤100%	91321322MA24FTFK4N
法人	江苏桐昆恒欣新材料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恒通公司95%、泗阳县民康5%	91321323MA22TJ117J
法人	新疆宇欣新材料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嘉兴石化100%	91659002MABKX4FT9E
法人	阿拉尔市聚纺城新能源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宇欣新材料100%	91659002MABYQ7E83Y
法人	新疆嘉恒热电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嘉兴石化100%	91659002MABKXKWC1D
法人	福建恒海新材料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股份65%、福建福化35%	91350623MA8UEGNW7F
法人	安徽佑顺新材料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桐昆股份100%	91340124MA2RNRNE50
法人	新疆中昆新材料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嘉兴石化100%	91652801MA79589D0P
法人	新疆中昆新能源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新疆中昆100%	91652801MABMERHD1G
法人	新疆中昆热电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新疆中昆100%	91652801MA79F1950A
法人	桐乡市恒源化工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桐昆股份75%、恒隆国际25%	913300007245468697
法人	桐乡市恒隆化工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桐昆股份20%、恒翔公司80%	913304836938991852
法人	浙江恒翔新材料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桐昆股份100%	91330424MA2CXJT91J
法人	浙江恒弘新材料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恒翔公司100%	91330483MADH44JP4M
法人	广西桐昆石化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桐昆股份100%	91450700MA5NLBQX78
法人	桐乡市恒基差别化纤维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桐昆股份75%、恒隆国际25%	9133040074633367XD
法人	浙江嘉浦热电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嘉兴石化100%	91330400MADR17DN0P
法人	浙江恒通新材料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恒盛100%	91330483MADX8XX557
法人	浙江嘉桐热电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恒盛95%、桐乡市两新控股5%	91330483MADUPUJFXX
法人	新疆宇昊石化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宇欣新材料100%	91652902MAK0C9919B
法人	新疆中知综合能源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桐昆股份100%	91330483MA7GWCCT5M
法人	鹏裕贸易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恒盛100%	–
法人	METAROC PTE.LTD.	全资子公司	鹏裕100%	–

2、被担保人最近一年(2025年度)财务情况(经审计)

被担保方	资产总额(万元)	资产净额(万元)	资产负债率	营业收入(万元)	净利润(万元)
桐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318,100.79	2,771,804.55	47.88%	1,994,786.70	106,397.03
桐昆集团浙江恒盛化纤有限公司	202,303.93	53,408.80	73.60%	349,587.70	10,585.37
桐昆集团浙江恒通化纤有限公司	529,665.90	104,660.66	80.24%	708,641.77	13,449.94
嘉兴石化有限公司	1,004,838.64	389,037.56	61.28%	1,867,414.98	-30,172.62
江苏嘉通能源有限公司	2,410,948.37	652,979.62	72.92%	3,504,825.41	-31,559.19
江苏嘉恒纺织有限公司	18,878.50	12,919.33	31.57%	0.00	-1,570.65
浙江恒优化纤有限公司	589,149.30	182,215.92	69.07%	578,392.13	4,827.70
桐昆集团浙江恒腾差别化纤维有限公司	912,390.04	273,345.01	70.04%	1,194,590.64	29,284.33
桐昆集团浙江恒超化纤有限公司	890,919.50	242,832.21	72.74%	835,257.76	12,574.27
江苏桐昆恒阳化纤有限公司	933,672.23	213,242.31	77.16%	1,040,753.51	-7,396.02
宿迁桐昆旭阳热电有限公司	75,349.31	60,552.02	19.64%	35,936.92	1,767.33
江苏桐昆恒欣新材料有限公司	244,143.19	95,207.93	61.00%	314,411.57	3,507.50
新疆宇欣新材料有限公司	321,049.69	106,406.62	66.86%	269,267.89	11,644.09
阿拉尔市聚纺城新能源有限公司	35,581.82	10,680.37	69.98%	2,402.93	971.07
新疆嘉恒热电有限公司	55,947.04	5,491.80	90.18%	3,003.50	642.10
福建恒海新材料有限公司	244,688.05	89,377.34	63.47%	30,138.73	-208.35
安徽佑顺新材料有限公司	328,416.39	95,356.73	70.96%	63,789.95	-1,307.60
新疆中昆新材料有限公司	493,788.02	140,260.13	71.60%	237,031.29	4,138.99
新疆中昆新能源有限公司	31,967.57	17,527.56	45.17%	6,883.79	3,994.59
新疆中昆热电有限公司	47,904.86	25,719.23	46.31%	17,912.82	2,074.36
桐乡市恒源化工有限公司	13,389.36	10,705.26	20.05%	27,477.81	1,891.92
桐乡市恒隆化工有限公司	123,122.97	54,143.06	56.03%	141,963.50	23,348.64
浙江恒翔新材料有限公司	198,623.16	149,835.41	24.56%	238,404.37	31,613.12
浙江恒弘新材料有限公司	7,971.20	5,150.48	35.39%	0.00	-56.58
广西桐昆石化有限公司	77,465.09	41,564.05	46.34%	7.25	-641.21
桐乡市恒基差别化纤维有限公司	14,245.18	9,903.95	30.48%	50,091.91	294.35
浙江嘉浦热电有限公司	38,649.91	8,433.67	78.18%	12,664.89	444.49
浙江恒通新材料有限公司	18,314.10	16,461.68	10.11%	7.46	-332.43
浙江嘉桐热电有限公司	5,225.51	4,955.04	5.18%	0.00	-43.76
新疆宇昊石化有限公司	0.00	0.00	0.00%	0.00	0.00
新疆中知综合能源有限公司	382,397.56	149,243.01	60.97%	0.00	-755.06
鹏裕贸易有限公司	130,905.71	42,382.93	67.62%	676,384.09	6,065.34
METAROC PTE.LTD.	60,716.78	691.21	98.86%	518,690.34	614.81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具体担保金额、担保期限、担保方式等条款以有关主体与银行等金融机构签订相应的合同约定为准。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经认真审议,一致同意公司为子(孙)公司、子(孙)公司为公司及子(孙)公司之间互相提供银行等金融机构融资、债务担保等担保事项。以上担保与被担保人均为公司全资或控股的子(孙)公司,各项银行等金融机构贷款及债务担保均为日常经营所需,相互之间提供担保是在公司可控范围之内,不会损害公司利益,不存在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及《公司章程》相违背的情况。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发布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493.93亿元,占2025年12月31日公司合并报表净资产的比例为127.11%;以上担保,均为公司与子(孙)公司之间的担保,公司无对本公司及本公司子(孙)公司之外的任何组织或个人提供过担保,也无逾期对外担保情况。

特此公告。

桐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9日